

潮州新区管理委员会文件

潮新区管[2018]14号

关于陆晓丽同志挂职的通知

各局（室）：

根据市委组织部《关于 2018 年县区和市直机关干部挂职安排的通知》（潮组干[2018]110 号）精神，经党工委会议研究同意：

陆晓丽同志挂任潮州新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助理（挂职时间 1 年）。

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委领导。

潮州新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公室

2018 年 5 月 31 日印发